

高雄市議會舉辦「推動高雄市《寵物生命紀念自治條例》」
公聽會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5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8 分

地點：本會一樓第一會議室

出席（列）席：

本會一議員李雅慧

議員黃秋嫻

議員黃文益

議員林智鴻

議員鄭孟洳

議員江瑞鴻

政府官員—高雄市政府法制局法規一科科长陳裕凱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副處長段奇漢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副處技士簡苔芬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股長李薇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地用科科长湯福源

其他—趙天麟立法委員服務處特助何國璋

李雅慧議員服務處副主任郭原甫

高閔琳議員服務處助理吳國靖

黃捷議員服務處助理吳京翰

陳慧文議員服務處助理林力宏

王義雄議員服務處主任蘇經孟

中華民國寵物殯葬服務協會秘書長黃文徹

高雄市獸醫師公會理事長高振庸

高雄市流浪動物保育協會理事長趙奇華

台灣愛狗人協會理事長顏杏娟

英雄之家寵物用品執行總監鄭嫻如

寵物天堂總經理白濤碩

寵物天堂總監楊鴻凱

寵物天堂陳智暉先生
誼馨園寵物莊園負責人鄭文筆
誼馨園寵物莊園經理鄭景琨
普和動物處理中心經理呂文晉
康寧犬貓樂園組長劉秀惠
康寧犬貓樂園顧問郭進吉
高雄市嗡嗡動保協會理事長龐志鵬
璽福圓滿有限公司總監陳志強
璽福圓滿有限公司總監陳珮宜
璽福圓滿有限公司禮儀團隊涂景汶先生
安禾田寵物紀念園區經理劉鈞銓
高雄縣獸醫師公會常務監事許錫平
鼎升股東魏俊彥
社福慈善總會榮譽理事長張美煌
高雄市土地利用學會總幹事林弘炤
聖祥禮儀公司董事楊喬名
聖祥禮儀公司副董事宋芸熙
高雄市動物關懷協會常務理事林南宏
祈侑企業負責人簡榮漢
高雄市環工技師公會理事長林玉青
合鑫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地用規劃科員賴允強

主 持 人：李議員雅慧、黃議員秋嫻

紀 錄：黃玉娟

甲、主持人宣布公聽會開始並說明公聽會要旨。

乙、與會人員陳述意見：

黃議員秋嫻

李議員雅慧

李雅慧議員服務處郭副主任原甫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段副處長奇漢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簡技士苔芬

林議員智鴻

鄭議員孟洳

社福慈善總會張榮譽理事長美煌

中華民國寵物殯葬服務協會黃秘書長文徹

高雄市嗡嗡動保協會龐理事長志鵬

誼馨園寵物莊園鄭負責人文筆

高閔琳議員服務處吳助理國靖

寵物天堂陳智暉先生

高雄市政府法制局法規一科陳科長裕凱

康寧犬貓樂園郭顧問進吉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李股長薇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地用科湯科長福源

黃議員文益

江議員瑞鴻

丙、主持人黃議員秋嫻結語。

丁、散會：上午 11 時 41 分

高雄市議會舉辦「推動高雄市《寵物生命紀念自治條例》」 公聽會錄音紀錄整理

共同主持人（黃議員秋瑛）：

各界的嘉賓、市府各局處，然後還有我們動保業界的所有前賢，還有所有的記者媒體先生，還有今天所有的業者以及我議會的好同事高閔琳議員的特助，還有我們今天的共同主辦人李雅慧議員，大家平安、大家好。我是高雄市動保議員黃秋瑛，今天我跟雅慧議員一起來推動「高雄市寵物生命紀念自治條例」，那我們今天會議現在是開始，那待會兒會議我們所有的流程會依照我們這一張公聽會的邀請函上面的流程來進行，那會議結束之後不是結束，我希望說今天的會議只是一個開始，在未來，我們推動寵物生命紀念合法化的儀式合法化的時候，我希望說未來在這推動的過程當中，能夠協助我們業者解決業者的問題，協助我們的寵物家人他們在購買這個生命紀念儀式的時候能有一個合法的、比較能夠讓他們安心的一個管道，然後業者也能夠有法令可以依循，我們公部門有任何問題，我也希望說透過今天的公聽會，我們一起集力共策共力來解決。那現在來說的話，今天的會議要開始，由雅慧議員先介紹來賓跟說明我們今天會議的簡報，在這邊跟大家先說明一下，謝謝。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大家早安，我是高雄市議員李雅慧，首先先感謝在座各位，包括我們公務部門以及我們相關的協會代表以及我們很多的業者，都有在今天參與我們今天這樣子的一個「寵物生命紀念自治條例」的一個公聽會。那我想，這個議題已經被討論非常非常多年了，因為近年來少子化、老齡化的社會問題已經越來越嚴重了，那寵物的這個數量其實也逐年在增加，那我們高雄，為什麼今天我跟秋瑛議員要這麼積極的繼續來討論這個議題呢？就是因為現在高雄市目前的這個家貓犬的登記數量，在經過農委會登記的數量其實已經是全國第二了，那也就是說，這樣子的一個殯葬的一個身後事的一個需求一定是越來越多，所以說在這個部分，如果我們地方政府沒有再積極的一個作為，其實業者跟這個我們這些飼養者可能都會無所適從，所以說今天才會特別再召開這樣子的一個公聽會，那也非常非常希望說能夠多聽聽我們相關的公部門的聲音，以及我們這個業者跟協會的這樣子的一個意見，我們能夠凝聚共識，然後很快的能夠制定這樣的一個相關的一個法令，是我們今天開這個公聽會的一個目標。

那首先，我在這邊我先來介紹我們今天與會的所有的貴賓，首先是我們高雄市政

府這個法制局科長陳裕凱陳科長，再來是我們的農業局的這個動保處的副處長段奇漢段副處長，再來是我們都發局規劃科科長李薇，歡迎。再來是我們高雄市地政局地用科科長湯福源湯科長，接下來是我們趙天麟立法委員服務處的代表我們何國璋何執行長，接下來是中華民國寵物殯葬服務協會的秘書長黃文徹黃秘書長，歡迎你。接下來是我們獸醫公會，高雄市獸醫師公會的理事長高振庸高理事長，接下來是幫助我們市政府滿多協助的我們這個高雄市流浪動物保育協會的理事長趙奇華趙理事長，以及我們社團法人台灣愛狗人協會的理事長顏杏娟顏理事長。接下來是我們康寧犬貓樂園的郭進吉，你好，郭先生。再來是我們嗡嗡動保協會的理事長翁志鵬，歡迎，龐理事長，抱歉！再來是璽福圓滿有限公司的總監陳志強，歡迎，接下來也是另外，也是我們璽福圓滿有限公司的總監陳珮宜，珮宜你好，歡迎，接下來是我們這個，也是同樣是璽福圓滿有限公司的禮儀團隊，這是…，涂景汶，不好意思，歡迎你，歡迎你們這麼多位來代表參加。再來是我們民意代表的這個代表處的代表，高閔琳議員的助理，還有這個黃文益議員的助理，以及黃捷議員的助理跟陳慧文議員的助理。這以上，那如果…，還有沒有介紹到的嗎？有介紹到嗎？有，好，都有介紹到，如果有漏掉，我們待會兒隨時做補充，以上。

那我們今天…，來，我再補充介紹一下，安禾田寵物紀念區劉鈞銓先生，你好，歡迎你。接下來是高雄縣獸醫師公會許錫平，歡迎、歡迎。我們現在到現場的是我們也是這個非常關心動物流浪議題的議員我們鄭孟洳鄭議員，歡迎我們鄭議員。那還有，我們也看到我們林智鴻林議員也來到現場了，兩位都先坐，待會兒也讓兩位…。有，我剛有介紹到趙委員的代表。好，來，那接下來我們請這個兩位同樣都是非常關心今天這個議題的議員，也讓他們跟大家打個招呼，請他們幫我們講兩句話。等一下是不是？好，OK！那我們就直接進入我們今天的公聽會的簡報，那我們這個公聽會的緣起，我們就請我們的服務處的我們副主任來為大家做這個簡報，來。

李雅慧議員服務處郭副主任原甫：

大家好、大家早安、大家好，我是那個李雅慧議員服務處的辦公室副主任，我是郭原甫，那今天基本上我們這一個公聽會呢，簡單跟大家做一個前言的部分，這樣子，就誠如我們議員剛剛所說的，就是說現在目前高雄市的家犬跟家貓的數量是全台灣排名第二，那我們僅次於新北市，那現在這張圖大家可以看得出來，現在目前我們高雄市的一個數量等於是跟台北市其實快接近，跟新北市比起來雖然是還有一段距離，但其實相關的一些關於寵物的一些保障啊、一些權益，我們其實應該要共

同來努力這樣。

然後呢！現在目前其實這個相關的法案呢，現在目前全台灣大家所知道的應該就是屬於台中市，現在目前已經有訂定相關的法案。然後再來就是說，其實這個法案的主要目的是說，本身呢其實它的一個直屬機關其實就是農業局嘛！那設置這個的目的主要就是可能要防止一些寵物屍體的隨意的一個棄置，然後要保障我們市民的健康跟環境等等的，它其實最主要就是剛剛所說的，就是為了要讓我們的寵物呢它有一個比較完善的一個、有關於善終的部分這一塊，這樣子。

那這個法令現在目前呢在台灣來看的話，其實台中市已經有相關法令之外，其實苗栗縣呢在去年的8月的時候，其實他們也已經訂定相關法規的一個規範。那針對寵物的一個遺體處理的方式呢，現在目前呢，其實高雄市在去年的時候也有了，那陸陸續續其實各個縣市也開始有。那針對可能家犬家貓，我們要提供更完善的一個有關於牠們善終的部分，這也是我們今天開這個公聽會的一個目的，希望可以做相關的一個訂定跟規範這樣子。

好，那隨著近幾年呢，其實我們飼養的寵物越來越多，那也誠如剛剛所說的，我們的家犬跟家貓是全國排名第二，那基本上其實我們每個家庭當中呢，飼養寵物都一定有特殊的情感嘛！那我們也希望可以透過這一個有關於法定的自治呢，可以讓我們高雄市的一個寵物生命紀念服務能更加的完整這樣子。這樣一部分其實來講，當然是說可以保障寵物的一個善後，那最主要的話也是可以讓各個業者，今天剛好有各個業者的代表，可以讓這相關的一些業者，他們在從事相關的行業可以做一個合法，讓等等的相關可以更完善這樣子。好，以上這些是主要是我們的一個前言這樣子，那我們再來就會請相關的局處幫我們做一個說明這樣，謝謝。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好，我想這個寵物安葬的相關的這個法令不是只有我們台灣有在討論這樣子的議題，其實有很多進步的國家都已經早在我們…，早很久了，幾十年前可能就已經開始在推動了，相對於台灣這個部分，因為這個我們一般人的這個觀念可能還沒有建立起來，所以說其實在中央上，他們要訂定一個母法其實也有它執行上的一個困難度，因為城鄉差距的問題，那跟這個地方政府一直沒有辦法達成共識，所以說我們才有需要這樣訂自己的一個一套的一個自治法來做推動。

我們知道我們的這個動保處這邊，其實已經有訂定了自己先擬定了一個草案，那是不是也請我們副處長在這個部分先幫我們做一下簡單的說明？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段副處長奇漢：

兩位今天公聽會的議員，就是黃議員跟李議員，還有包括林智鴻員，還有鄭議員，那等一下我們請我們同仁先做一個簡報之後，我再做一個補充說明，以上。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簡技士荅芬：

各位貴賓、各位議員，大家好。那我今天代表高雄市農業局動物保護處為大家今天的公聽會先做一個簡單的業務簡報，幫助大家在今天的公聽會能夠比較快速的掌握跟聚焦。那我們提到這個寵物生命紀念業，它算是一個比較新興的行業，那比較尷尬的處境就是目前其實沒有相關的法令去做規範，要用什麼樣的法令去讓業者取得合法化呢？我們今天會在簡報裡面有一個簡單的提要跟說明。

那我們先從名詞的部分來定義，在這幾年來說，議會對於這個案件來說是相當的關心，那很多議員在提到這個案子的時候比較會用寵物殯葬這樣的字眼，那我們府內目前的規劃，未來在寵物生命紀念管理的這個部分，我們會用「寵物生命紀念」這6個字下去做規劃，那原因是因為目前全台灣在針對這個所有業別的法制上面的話，它只出現在區域計畫法裡面，有在變更編定執行要點裡面出現了這6個字。那針對殯葬的這個部分，在內政部的見解，他們比較希望「殯葬」是專屬於人的用字，那所以未來我們在寵物這一塊的話，我們府內的規劃會使用「寵物生命紀念」這樣子的字眼。

那我們提到今天的主軸就是合法化的部分，我們今天會分成四個面向來說明，如何讓業者能夠在這個業別裡面取得合法化。那第一個面向是在經營的合法化的部分，第二個面向是在用地的合法化，然後第三個部分是其他法令，最後是回歸到我們這個整個寵物生命紀念業的營業行為的管理，今天會分這個四個區塊跟大家做說明。

那第一個，在經營合法化的部分，目前的寵物生命紀念的公司大部分都已經有去完成公司登記，那原則上這個公司本身的合法化，它只要有去完成公司登記、商業登記，然後在稅籍的部分跟財政局有做這個稅籍的登記，之外呢，你可能還依這個商業團體法去加入相對應的公會，基本上在經營部分，公司的本體都是可以取得合法化的。

那在商業登記的部分的話，目前因為中央沒有特定的法令去管理這一個業別，所以它目前的營業登記項目是被劃分在寵物商業類下有一個細項叫做寵物生命紀念服務，那它這個服務內容的話，它是有把這個屍體火化的業務除外，這個是在110

年 6 月 21 號在分業標準裡面新修訂的。那除了這個火化之外，就是火化的話，我們就是把它分類在這個 999 這個未分類的其他服務業。那目前雖然沒有自己的行業別，但是大家可以去用寵物商業或者是這個 999，去登記你的公司商業登記，所以在這個公司登記的這個部分是不會有問題的，不會影響到公司登記。

那第二個主軸是回到我們的那個用地合法化，我們剛剛有提到說這個寵物生命紀念設施，它唯一目前出現在台灣的中央法規，就是出現在這個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的第 8 點裡面有，在 107 年增列了第 28 項寵物生命紀念設施，那在這個非都市使用管制規則裡面有，在容許項目裡面新增了一個在殯葬用地可以容許用做灑葬，那這部分的話，殯葬用地它只能做灑葬。那寵物生命紀念設施的話，它完全就是走變更編定的類別來做它的使用地，那我們有去問過中央權管機關，就是農委會，在這個設施的定義別上面，它目前是沒有給我們定義的，那所以未來這個部分可能由我們地方自己來做定義。

再來其他法令的部分，未來業者在經營上面會比較碰觸到的這個相關法令大概是這個空氣污染防治法；然後可能在用地的部分，會觸及到如果你有農地要做非農業使用的話，可能會在農業發展條例裡面要去適應它的一些規定；然後未來在你們的這個設施的用水跟排水部分，會涉及到水污染防治法；然後最後是包括你的整個建築物本體，可能回歸到建築法、消防法這些相關的法令。

那回到我們今天的主軸是寵物生命紀念的管理這個部分，因為中央目前的定義就是只有在用地這一塊有去做了開放，那其他相關的管理辦法，中央其實是沒有去明訂的，那是不是由我們高雄自己來制定呢？我這邊先跟大家說明一下，目前大家比較常提到的就是說台中都已經有自治條例了，我們高雄是不是應該要有自己的自治條例？那我們來說明一下台中的法規現況，台中目前呢他們在 106 年、107 年的時候，分別發布施行了他們的寵物屍體的自治條例跟管理辦法，那他們的管理範疇目前是規劃了設施經營業跟關懷服務業這兩個業別，然後分別去規範關懷業跟設施經營業的設施，那施行的現況來說，台中目前他們核准的案例只有發出寵物生命關懷服務業的許可證，然後在這個設施經營業，也就是大家比較重心比較觸及到的焚化跟骨灰的存放，跟這個樹灑葬的部分它是完全沒有發出許可證的，那這個原因還是受限於他們的硬體設施，在他們自治條例裡面他們在第 5 點他有規範說，他需要設施需要取得用地的合法化。然後第二個是他這個興辦事業，就是合法化的文件需要中央的核定，然後所以因為卡在這個部分的話，台中其實在硬體設施部分目前是

完全沒有發出許可證的。然後第三個困難點是，他們的興辦事業用地主要大部分還是受到山坡地 10 公頃的限制，因為台中的山坡地比較多，然後他們的山坡地比較分佈在他們的山線這個部分，那海線這個部分因為比較不屬於他們的生活圈，所以申請的業者意願比較少，所以受限這個部分的話，台中的業者他們送審的案例目前是完全沒有。

那我們高雄市因為議會一直對這個議題非常關心，所以其實我們也一直著手在規劃這個部分，那我們的管理方案未來怎麼訂呢？因為中央他一直沒有去定義這個設施，原來我們去問農委會，他是說他會告訴我說，寵物生命紀念設施他包含哪些設施？但是最後公文的往返他是並沒有在這個部分給我們明確的文字去定義。所以未來我們高雄市府內的規劃會用自治法規的部分，或者是審查條例裡面去定義這個設施的內容。那我們目前府內的規畫未來在高雄市我們就不朝向台中的規劃方式，我們只會在整個業別裡面去設計一個業別叫做寵物生命紀念業，然後經營這項寵物生命紀念業的業者它可以經營四項設施，第一項是寵物生命關懷服務設施，主要指的是辦寵物生命關懷活動的設施，就是可能就只有有一些焚香禱告這樣的活動。第二個設施是寵物屍體的處理設施，主要指的是未來我們規劃的是專供焚化或其他方式處理屍體的設施，那這個部分我們就不像台中市只寫焚化，因為未來可能業者部分會有一些先行的其他水化還是氣化，相對的我們都把它先用處理設施下去做規範。第三個是寵物骨灰的存放設施，它只專供存放寵物的骨灰的建築物、牆塔這樣的形式存放設施。那第四個是骨灰的植存設施，他這個是比較屬於室外的拋灑的設施，就是沒有涉及到建築物的部分。大概會以這樣一個業別四個設施的概念下去做定義。

那規劃的方向，我們這邊要先說一下這個法律的位階，因為議會這邊一直要求我們以自治條例的方式下去制定以取得所有業者的整個業別的合法化，我剛才前頭的說明，在這個用地的部分，因為他用地的部分它最後還是會回歸到區域計畫法，在第二階的法律母法的部分，那以我們自治條例現階段其實它並沒有辦法去逾越區域計畫法的這個架構，所以如果我們單用自治條例去訂定的話，它未來可能還是只能說現在行為的管理部分，那在用地的部分它還是會回到上一階，前階的法律位階去做適用。那所以我們未來的規劃在整個的法律位階來看的話，經營合法化、用地合法化跟其他法令這些東西可能業者未來要先去適應合法之後，我們才做最後一階的寵物生命紀念自治條例，或者是管理辦法的營業行為的管理，這樣的法令制定。

那我們的進程大概目前府內的規劃是先朝向能讓業者在用地的部分，也就是在母法的部分先能夠取得，有方法能夠取得用地的合法化。那這個部分因為中央並沒有訂定相關的興辦事業的審查要點，所以府內目前的規劃會先從這個訂定審查作業要點的方向下去前行，讓業者能夠有所依循去提出他們的興辦事業計畫，然後讓府內機關去送審之後，讓他們能夠去完成這個土地的編訂。第四個之後我們才去訂定相關的自治條例或者管理辦法去納管他們相關的營業行為。

那我這邊有統整了一些未來業者可能在合法化的路上可能會遭遇到的困難點，那前兩個部分在興辦事業計畫的審查跟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的審查，這兩個部分可能是業者在用地上面可能會比較遇到問題的點是，它這個興辦事業本身要提出滿多樣的資料，然後包括如果你取得的用地是農地的話，它會有一個農業用地要變更做非農業用，要變更做非農業使用它還會有一個這樣子的審查，這個可能是業者未來在用地要取得合法化的路上最需要面臨到的一個關卡。

那第三個部分是在先行使用的部分，為了要申請這個興辦事業取得用地的合法，他會，業者會需要送一個興辦事業計畫書來讓市府審定是否能夠去作變更編定，那在這個用地的部分可能現行有一些業者它沒有辦法就地合法化，因為會面臨到這個先行使用違反區域計畫法第 15 條的這個使用管制規定，那這個罰金的話就是 6 到 30 萬，這個可能是業者未來會比較遭遇到的困難點。第四個部分，是我們在這個興辦事業的變更編定要點裡面他有一個細項是規定說，你們擬具的這個興辦事業計畫如果位在山坡地的話面積不能少於 10 公頃，那我知道有滿多業者他目前現行的用地可能就是在山坡地上，那這個部分原則上你就是可能要把地買到 10 公頃，那否則的話這個部分原則上大概也是沒有辦法解套。然後其他的部分大概就是在，原有你本來在經營的設施的部分可能都要加裝一些空氣污染的防制設備，未來在你的公司跟土地合法之後，其他周邊的這些行為就是排放廢氣的這些行為，你才有辦法合乎其他的環保法令。

這個是一張這個農地的圖，我們剛才提到這個先行使用，就是現在有一些業者他可能已經在現有的，或者工業用地、建地或者農地上面，那未來如果說在農地上面做申請的話，可能在興辦事業送審之前，主管機關大概在用地的部分都會先要求要回到素地的狀態去作申請。

然後最後這邊跟大家說明一下，有一些業者比較關心的問題是這個商業登記業別新增的部分，因為滿多業者在推動這個整個產業的合法化的過程，會很希望積極能

夠得到一個自己的業別，能夠去成立自己的一個公會，那今天我不知道經發局的同仁有沒有到現場？等一下可以幫我補充說明，我有大概詢問一下經發局的同仁，他給我一個函釋，原則上這個依公司法他們在經濟部，中央權管是在經濟部，地方權管在經發局，他們在這個新增一個特許的業別的時候，他會希望這個公司業務要依法律或基於法律授權的命令，如果說我們用自治條例的位階的話，他其實原則上如果農委會他沒有去中央權管這整個業別的話，依我們自治條例地方自治來講的話，在經濟部是不會給予一個新的行業別，那依據的是這一個函釋。

那我剛才前面有講到說，即使我們沒有一個自己的業別，一樣還是可以用寵物商業這個業別去做登記，所以公司登記這個部分即使沒有自己的業別也不會不合法，那我後面有附了一些簡單的興辦事業審查計畫表，幫助業者可以比較簡單的了解，未來在興辦事業計畫審查在提送的流程這樣子。這個是農地非農用的審查，大概會有一些表件需要業者去提出，那所以這個未來在合法化的進程上來講，其實還是滿長的一條路。

那我這邊，各位手上有的是我們的自治條例的草案，我今天有帶來我們管理辦法草案的大概總說明，我們未來的架構其實大家可以看到，我們在管理辦法裡面它訂定的管理項目，主要還是在這個許可證的發放跟撤銷的部分，那所以主要能去管的它沒有辦法去縮限到用地，因為架構上它還是會回到母法這個區域計畫法，那所以未來的架構可能還是先會在這個審查辦法上面先下去做著手，然後幫助業者取得合法化這樣的進程，那我今天簡單的簡報就到這邊結束，謝謝大家。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好，謝謝，我這邊再補充介紹一下，我們今天來的與會的貴賓，英雄之家寵物用品執行總監鄭茵如鄭總監，歡迎。那是不是請副處長來幫我們補充一下剛剛的簡報。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段副處長奇漢：

今天我們公聽會的主席黃議員跟李議員，包括我們林智鴻議員，還有各位來賓大家好，其實動保處在這邊做一個補充說明，第一個就是說有關於高雄市寵物生命紀念自治條例這部分，其實在議會多年來有很多議員在關心，譬如說包括陸淑美副議長、高閔琳議員、李柏毅議員、邱俊憲議員等等，超過 20 位以上的議員在關心這個案子。第二個是有關於寵物殯葬業者他目前合法化基本上都卡在第一關，就是土地合不合法的問題，因土地在中央有土地使用規範的限定，所以寵物生命紀念設施土地他要合法，他都會走興辦事業，變更編定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所以目前僅寵

物的樹灑葬區可於殯葬用地以外，納骨塔或是焚化爐設置他皆須變更為特定用地。

第三個部分就是說，寵物生命紀念自治條例其實無法逾越中央土地使用的規範限制，所以說它只有規範說業者在土地合法化之後從事寵物生命紀念設施之行為；但是若自治條例先行制定完成以後，業者土地他又沒辦法合法化，若經檢舉，它有可能說，它或許通過自治條例，但是它土地還是違法，違法使用的部分由相關單位做處理。第四個就是說，動保處曾於 107 年和 109 年函請中央來釐清寵物生命紀念相關設施的範圍，但是中央其實皆函覆說目前尚無相關制定規畫，在去年年底的全國動保聯繫會議在台中舉行的時候，動保處有再度提出說，建請農委會來研議訂定寵物生命紀念設施興辦事業的計畫審查要點這案子，會議就決議說，因為農委會他們要成立一個所謂的寵物管理科，整個管理科在成立之後，會通盤來檢視寵物生命紀念業涵蓋的範圍以及相關的管理制度之擬定，這是他們後來會議紀錄所函示的。

第五個是說，為不悖離中央旨意透過使日後自治法規無法進入實質管理化，目前會先朝向輔導業者土地合法化，所以我們會研訂說，本市寵物生命紀念設施的興辦事業審查要點的方向來執行，當然這個部分也會視中央農委會未來規範的方向，所以說輔導業者完成用地合法化之後的程序，再搭配我們今天自治條例來研訂以後，才可以順利進入所謂實質管理階段，以上報告。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那我們就請我們林智鴻議員來幫我們做…。

林議員智鴻：

謝謝這麼有前瞻而且有遠見，而且進步的法案的擬定的公聽會，謝謝李雅慧議員和黃秋嫻議員，還有孟洳議員一起要推動這個法令。那這是一個進步法案，也是象徵我們一般人對於寵物生命權的看待、重視的一個法案。剛才聽副處長講起來應該還有幾個關卡要過，第一個就是說變更為特目用地這件事情，所以這個要怎麼走？到時候可以請主管機關再跟大家作一個協助，就是說要到立法管理而且是符合民間企業跟我們所有的動保團體、關注寵物的所有每個人對生命的期待這管理辦法，大概剛才講用地以外，還有需要那個興辦事業登記等等這些程序，看來是會有很繁瑣的一個行政程序的過程。

那我們這邊跟大家做宣示，今年秋嫻議員跟我都是在這個法規會，我們希望說是不是有一些草擬的版本當作一個參考，我們先在法規會可以，就是公聽會蒐集大家的意見之後，把意見彙整完，我們可以在議會的法規會，就是在訂定自治條例程序

的過程，可以更務實、更具體的可以讓這個自治條例被成案這樣，中間會有幾個過程，比如說，土地興辦事業等等行政程序的部分，大概分幾個層次，法律層次、行政層次和管理辦法的層次，這樣自治條例定下去之後，就是對所有對這件事情有關關注的、想要參與的人，有一個要符合大家需求的管理辦法，這是一個自治條例的精神，所以我們會在法規會協助大家來做這件事情，需要大家更多在第一線實際執行上的意見，才有辦法讓這樣的立法更周延、更符合大家的期待，以上，謝謝大家。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好，謝謝智鴻議員，期待說我們今天這樣的公聽會之後，相關的這個草案能夠儘速在我們的法規會達成一個共識，這樣子在一步一步的推進會比較圓滿一點，那因為今天兩位議員都有各自的行程，現在也是邀請鄭孟洳議員向大家說幾句。

鄭議員孟洳：

謝謝今天與會的大家，因為寵物對我們來講，就是情感和家人一樣的存在，像本身我們家就養了五隻狗狗，其實說實在的，對於我們要如何去送我們寵物最後一程，我們是非常重視的，不希望隨便被對待，但是有一個自治條例讓我們的業者都有所依據，對我們來講都是非常好的，那其實這個趨勢很多不管是民意代表和民間團體其實都有在做討論也有在倡議，那我也希望說我們的市府甚至中央，我們有一個完善的法條、有一個完善的規範，不管對我們的業者、甚至是我們的飼主和寵物來講，都是一個非常好的，那希望說可以在這方面我們都是一起來加強，謝謝。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好，謝謝，剛剛相關我們動保處的簡報，不曉得現場有沒有什麼樣的問題要提出的？有沒有？如果沒有的話，我這邊有幾點我想要特別的了解一下，剛剛有提到說未來經營合法化的這個規劃，裡面有提到所謂的 9990 未分類的行業別是什麼？這個其實有一點模糊，待會兒請動保處也說明一下大概是有哪一類型的？再來就是用地的部分，如果說因為我們沒有辦法去凌駕就是我們的法律嘛！在這個取得用地的部分的限制現在沒有辦法突破的話，那我們要用什麼樣的角度來輔導這個相關的想要朝著合法的這個業者來努力這個部分，等一下也請一併做補充。

再來有一個例子我在這邊跟大家作分享，就是說去年其實有一個寵物安葬、骨灰安葬的一個業者，他就是登記了這個倉儲業，然後這個好像相關的規範他是沒有限制場所的，所以他放置的地點、他登記的公司就是在一般的住家大樓裡面，那要進駐之前造成整棟大樓的恐慌，到後來還是民意代表就是多少，大樓就出了一些錢，

民意代表也掏了一些錢，請他們不要在這邊設置這個公司，其實未來如果說相關的這個用地，或者場所上的管理辦法沒有明確的限制，這還是會不斷的在發生，這個是站在一般民眾的角度，我們希望說這個部分，你們也能夠看到這樣的一個狀況，然後在相關的一個草案管理辦法上也能夠做相關的限制。以上是不是再請副處長幫我們做剛剛的幾個問題的回復。

高雄市政府動物保護處段副處長奇漢：

議員，我請我們同事跟你回復好不好？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好，OK。

高雄市政府動物保護處簡技士苔芬：

大家好，剛剛議員有提到這分業別999的部分，因為今天我們經發局的同仁沒有來，這個由經發局來解釋可能會比較清楚。那原則上現在所有的公司商號他有一個商業登記，他都會有他的項目別，原則上，我問經發，這個因為不是我權管，所以我大概跟大家說明一下。我問過經發局的同仁，原則上這個公司登記是你只要有登記，他只要看你有登記，你登記什麼項目、細項，他其實是不管的，那原則上他還是會希望你做什麼業務就登記什麼。那我剛剛提到的999的部分，就是說其實大部分，我知道現在的公司，幾乎每一家都會登記999，那也就是有登記999的，未來就是可以做焚化這個項目。那焚化之外的這個他有特列一個新的細項，就是在寵物商業類下面有一個寵物生命紀念，大概是這樣子的分類。

那在用地進程的部分的話，因為我們剛剛有提到自治條例的訂定並沒有辦法幫助業者在這個階段去取得合法化，它比較不像其他業別，像夾娃娃機業，他可能只要一個簡單的自治條例就可以去規範相關的商業行為。因為我們這個業別的話，它比較特殊的是有設施用地的問題。在區域計畫法裡面他就把它單獨列出來，有一個特定縮限的用地限制，所以我們沒有辦法單單透過自治條例去讓他取得合法。未來在這個合法的部分，因為目前有詢問過中央，他們雖然是有規劃，但是不知道他們的進程怎麼樣，所以目前府內的態度是積極朝向如果中央不做，我們就先訂定這個相關的用地的審查，未來中央不訂，我們地方就自己訂，自己審。那我們這個整個審查要點，其實我們手上有一個簡單的草案了，那未來如果說要做到可以施行的話，大概是我們局內函辦，所以這個進程其實不會很久。那可能就是在會審單位一些審查要點部分，我們會積極的去取得一些相關的細項，讓這個審查要點能夠儘快的通

過，讓業者儘快有一個依循，能夠儘快送件，我們就可以開始來審這個用地的部分。那後續在針對業別的管理，我們去訂定自治條例或者是管理辦法去管理這個業別，這樣子去發放許可證。

那剛剛議員有提到大樓裡面去做設置的部分，因為這個部分是屬於都內土地的部分，他比較不是涉及區域計畫法裡面變更編定的部分。那因為今天都發局我們裡面有同仁來到現場，是不是由都發局的同仁來跟大家做一下說明。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好。我們現場還有沒有其他相關的問題要提出的？有嗎？好，麻煩麥克風遞一下。

社福慈善總會張榮譽理事長美煌：

議員、大家好，還有我們市府裡面的各位科長。其實業者可能要聽的，除了我們的自治條例、自治法規以外，這個土地要怎麼合法化？我想今天大家來，在商業登記的部分，我想業者們都已經有了，對不對？在場應該都已經有了吧！商業登記都已經有了，這個合法是沒問題。但是因為殯葬的問題、生命紀念館的問題，怎麼樣讓這個土地合法，這個是農業局那個動保處這邊應該會有，在你們編定自治條例，你看台中的、苗栗的，他們的用地都沒有很明確的告知，只是說按照土地管制規則去執行。當然我們有編定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對不對？第28項，第28項對不對？他有這樣的一個規範，那是不是朝這個方向，我們在制定的時候把它明確化，這才是重點。我們應該自治條例裡面，要突破台中、苗栗的這個盲點。謝謝。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好，至於這個部分，剛剛我們有做過說明，就是在用地的審查要點，如果說未來中央的母法上速度還沒有那麼快的話，我們地方上就會先有一個嘛！對、對、對，那是不是跟我們報告一下這個期程好了，讓我們的業者也稍微比較安心一下，就是說在這些相關的審查要點，大概什麼時候可能可以執行，正確的執行。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段副處長奇漢：

其實剛剛我們同仁有報告過，其實我們這個審查要點的草案其實已經出來了，我們現在等於要經過一個行政程序，大概到農業局，由局來發布，可能至少要差不多三個月到四個月的時間應該是可以完成。

共同主持人（黃議員秋嫻）：

好，那剛剛動保處段副處長說的他是針對我們地方的自治條例，那推動了這麼多年，我覺得今天很高興有看到我們動保處提出了草案，有了一些進步的作法。那剛

剛業者他有提到的部分來說的話，其實他是比較屬於偏向在中央法令要解釋的部分，這個部分之前趙天麟委員的那個台北辦公室有協助我們在處理這個法規、土地限制、用地合法的問題，那農委會目前還沒有做個說明，還沒有一個比較明確的說明。那我們也知道在去年110年的時候，我們農委會有成立一個寵物科，所以我們對於新科室的成立，我們對於它的期待也賦予重望。希望未來他透過農委會動物管理科，它是動物管理科的成立，能夠跟我們地方更接地氣，了解我們所有現在我們的寵物家人的需求，那有需求才會有業者介入這一塊來做服務。那業者在服務的時候，法令上一定要有一個能夠讓大家合法去經營，比較有保障，不只保障業者，我們也保障業者的員工，那也是我們要努力的方向。所以你這個部分來說的話，我們這幾位議員跟趙天麟委員都有一起在努力。

好，接下來還有沒有業者要提出問題，或是我們的寵物界？好，謝謝。我們等一下跟其他相關的問題一併答。

中華民國寵物殯葬服務協會黃秘書長文徽：

議員、動保處的官員以及各位先進，我們是寵物的殯葬業者，那麼目前最困難的大概就是土地的使用合法化，如果門檻訂得那麼高，雖然說他是有，我曾經問過農委會的技正，他說有啊！可以做特定事業或是目的事業來做變更，但是那個是非常的繁雜。所以說我們業者還是建議不要訂得太高，你訂得太高就是看得到吃不到，還是沒有辦法。我們現在差不多在台灣我們業者就是因為土地的使用沒有辦法合法化，這是我們最困難最困難的地方，所以在這個地方看能不能說能夠降低門檻，讓我們都合法化。因為現在的寵物火化都是寵物業者在做，雖然說宜蘭有設置一個公有，但是他們那是比較屬於那種集體火化的，個別火化還是業者在做。雖然說容許業者在做，但是門檻又訂那麼高，業者又取不到合法化。那還要做這個工作是為了這個社會的需求，我們這些業者是為社會在處理寵物火化的這個部分，做出了這個貢獻。但是政府就是沒有辦法給一個合法化，這是有一點遺憾。

共同主持人（黃議員秋嫻）：

這個大家都集體面對的問題。好，我們感謝中華民國寵物殯葬服務協會的秘書長，黃秘書長他的意見。他代表所有的業者提出來的都是大家共同的心聲，那針對這個你也可以看得到我們今天的標題，就是高雄市寵物生命紀念。我們為什麼沒有叫做寵物殯葬？因為殯葬其實在法令上的解釋，寵物是不是有殯葬這個適用這個條例？這也是另外一個問題。所以我們跟動保處都一直在努力，希望說能夠用生命紀念這

個這樣的字眼，能夠另外讓法律去說明，說明說你們的服務是不是有哪一種，不要用適用於殯葬的項目的法令，我們適用生命紀念，這個目前是一個新的事業，由新的事業我們另外再來解釋說明。我相信就跟剛剛的議題一樣，這個是未來我們要努力的方向，那今天的公聽會不是結束，是開始，謝謝。請你繼續，謝謝。

中華民國寵物殯葬服務協會黃秘書長文徽：

關於這個名稱的部分，我想跟各位報告，我們剛剛創立、創會的時候也是高雄的這個郭進益理事長，他創會的時候，那時候的那個名稱是中華民國寵物往生服務協會，後來我們在第三屆就換呂國文理事長，那時候就向內政部申請就改為寵物殯葬服務協會，所以在這個地方，他們內政部也做了很多的討論。

共同主持人（黃議員秋嫻）：

解釋說明。

中華民國寵物殯葬服務協會黃秘書長文徽：

解釋。台大教授李茂生教授也認為說並無不可，這個為什麼不能夠用？因為殯葬涵蓋的那個字義就是非常的清楚。所以我們應該是說讓我們這個行業讓人家很清楚就是說知道我們在做什麼。所以這個名稱，你弄了一個什麼生命紀念，有時候我們把名片拿出來看，你到底在做什麼，人家看不懂。但是你如果講殯葬的話，馬上很清楚。所以我是覺得說如果能夠名詞上就是用寵物殯葬，這個就非常的清楚，社會大眾也非常了解這個。

共同主持人（黃議員秋嫻）：

對，我相信業者提的跟我們在法令上要說明的不相衝突，業者你要做寵物殯葬業，要在你的名片印上寵物殯葬這幾個字眼這個都是可以的，你只要公司登記就ok。但是我們在法令上的推動來說的話，有一些法令既有的限制，我希望說業者也要了解，了解法令上公部門的困難。當然我們會儘量朝向大家的意思，只是因為之前，今天處長沒有來，之前處長在說明的時候是希望用生命紀念這樣的方式，來讓中央另外來說明，他們就比較有法令可以解釋的空間這樣子。謝謝。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好，那我們現場還有來到另外一位議員，黃文益議員，待會也請他給我們指導，謝謝。剛才我想我們的業者都有提到…。

共同主持人（黃議員秋嫻）：

不好意思，我今天還有一位貴賓要發言，就是我們嗡嗡嗡嗡動保協會的龐志鵬理事

長，他代表我們寵物業也簡單的跟大家說明，謝謝。

高雄市嗡嗡動保協會龐理事長志鵬：

那各位議員和各位貴賓，大家早。上個禮拜動保處有開過一次那個公聽會，管理辦法的公聽會，我上次就有代表黃秋嫻議員發言。那其實這個法，我相信不只是一是要保障業者，也要保障消費者，所以這個法是一定要訂，管理辦法是一定要訂。但是訂了之後如何去合法才是最重要的，上次發言我就有提示了，現在唯一比較可行而且快速的方法就是，第一個，如果這業別大家不care的話，那就是比照我們寵物商業同業公會，在寵物商業這一塊，因為我們之前努力了很多年才通過了農地容許的使用辦法，我們現在全省各地已經可以開放申請容許，你的土地可以蓋到60%，這是容許的這一塊。如果說，因為當初我們並不知道殯葬業是屬於我們寵物商業這一塊，所以我們當初在開會都沒有討論到這一塊，所以我們就是只有在繁殖、買賣、寄養，甚至訓練我們都把它放進去了，所以都可以走容許這一塊。這一塊會比較快速，而且可行性也比較高。

那另外就是這個法過了之後，我們去申請了，第二點就是我的地上物我已經蓋好了怎麼辦？剛剛承辦人有講，你的地上物你需要把它再移為素地，要不然你會被開罰6萬元。相信大部分業者都已經蓋好了，這將是未來如果這個法通過的話，會是一個很大的問題。所以是不是可以比照，相信地政局也在這邊，比照我們之前畜牧的一些豬舍、雞舍，就是開罰6萬之後，就讓他補正後面的程序，這樣子的話可行性會比較高。以上是我的發言。謝謝大家。

共同主持人（黃議員秋嫻）：

謝謝。龐理事長的提議，我們會把他列入會議紀錄，事後我們在議會我們會幫忙追蹤。再來貴賓補充，就是普和動物處理中心經理呂文晉先生。接下來最後一位發言，就是協終生命禮儀公司誼馨園寵物有限公司鄭負責人。

誼馨園寵物莊園鄭負責人文筆：

與會長官和議員大家好。因為我現在看到這個台中市法規現況，他興辦事業計畫用地條件受制於山坡地10公頃。那如果說我比較自私一點的話，如果說以我現在誼馨園寵物莊園的土地剛好是位於卡在山坡地，那如果受限於10公頃以內的話，其實我已經打算跟我們那邊的飼主說，不好意思，我可能要歇業了。因為現在10公頃的土地在南部來講的話，其實說真的也不好找。如果要找的話，像上次在動保處開會，他說土地的規劃跟用水，其實我們現在所有的業者，我相信大家都是找在農業用地，

不然就是山坡農牧用地。那關於土地上的問題，其實討論了那麼多，開會開那麼多次，其實還是業者最大的困難點之一。所以我想說藉由這次的機會，能不能反映出來就是說，土地可以讓我們有一個比較明確的範圍之內，可以朝這個方向去做，不然現在開會開那麼多次，你說土地要合法化，要如何合法化？其實很多業者還是像無頭蒼蠅這樣子，要去找哪一條法令？怎麼建？用水、排水要去怎麼做？其實都還是一個大問題。謝謝。

共同主持人（黃議員秋嫻）：

謝謝，謝謝鄭先生。業者通常來說的話，面積大概都多大？大概多大？

誼馨園寵物莊園鄭負責人文筆：

依我現在的土地，大概是1,560幾坪。

共同主持人（黃議員秋嫻）：

大概3分多。

誼馨園寵物莊園鄭負責人文筆：

大概5分多。

共同主持人（黃議員秋嫻）：

好，謝謝。好，那我們請高議員的助理。

高閔琳議員服務處吳助理國靖：

兩位會議主席，李議員跟黃議員，還有我們與會的黃議員，黃文益議員、鄭孟洳議員。我這裡代表高閔琳議員發表那個意見，高議員在非常關心我們動物保護的福利，持續也監督市府動保處推動政策，其中還包括積極協調為市府爭取了經費，成功爭取設立燕巢的樹灑生命園區。這一座園區也是全台灣第一個合法公立的動物生命紀念園區，也非常有指標性。

另外，針對輔導規範本市府殯葬政策與輔導業者，高議員早在2019年11月27日就召開了公聽會，主題就是給毛小孩的善終，一一的推動了高雄市的寵物自治條例。針對訂定寵物生命紀念自治條例，或者是我們高議員邀請的專家學者與動保處的學者一起探討。

第二個，在高議員主持的公聽會上明確的表達幾項結論，其中的一個結論就是市府制定自治條例，高議員也在建議動保處參考台中自治條例，要求自治條例改為寵物生命紀念自治條例，這個名稱也就是今天我們現在議員召開的公聽會名稱。其間高議員也是很陸續地執行動保處的相關進度，不過動保處遇到的問題，包括了商業

登記、定型化契約，還有環保問題跟土地取得，特別是輔導業者的合法土地才是第一個關卡，因此建議要先訂定興辦事業審查要點，並需要動保處積極地與農委會持續溝通，盼望中央、地方政府能夠正式重視這個相關問題，積極地予以措施讓業者可以遵循合法的經營。

第三個，感謝與會專家、代表提供寶貴的建議，給我們高雄市修法帶來了很多想法和提醒，未來高議員也會跟各位議員都持續地在市府一同努力制定相關法律政策，謝謝。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好，謝謝高閔琳議員的服務處代表，那我們後面是不是還有一位有意見？

寵物天堂陳智暉先生：

各位長官、各位先進，大家好。我本身是水土保持技師，就是說我針對這一種開發行為其實是滿敏感的，那首先先講到興辦事業計畫位於那個山坡地 10 公頃的限制。那第一個 10 公頃的限制，如果將來還是採用這 10 公頃限制一定會牽涉到環評，那環評在審查的過程中至少是兩、三年，而且業者會付出的開發成本會相當的大，不僅是土地取得的成本，上千萬、上億，包含環評做一次起碼至少兩、三百萬，三、四百萬，那就是說是否是建議在母法中有增加一些建議就是面積，或者是增加審查的作業要點、審議規範等等，可以參照一些回收廢棄物，甚至是興辦事業、興辦文化事業，他們都會在母法推行的過程當中有增加一些審查作業要點跟審議的規範，就是有明確的來去針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52-1 條，這一條就是 10 公頃的這一條來做一些解釋跟說明這樣子。

第二點，那剛剛有提到環評的部分，那我們今天在那個公聽會這邊有明確的指出，我們未來將用寵物生命紀念設施這幾個字，有把殯葬這個，我們把這個殯葬做為人，隸屬於人，寵物的話就寵物生命紀念設施。但是在那個環評的部分，環評他在開發行為界定有好幾種，好幾十種，那裡面目前就只有殯葬這兩個字，那我們在環評的相關法令裡面是不是要增加寵物生命紀念的一個開發行為？因為每一種開發行為一定會牽涉到是否要環評，這個一定是到後面一個非常大的問題，所以說我建議相關的主管機關在制定的時候，也可以邀集環保單位共同來討論這個開發行為這樣子，那以上是我的兩個問題這樣子，謝謝。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好，這兩個問題都相當的重要，尤其是剛剛我們業者也有提到，就是說山坡地這

個 10 公頃的限制，它其實衍生出來的就是我們現場這位專家點出的這兩點，就是在環評上有時間跟造成業者成本上的這個耗費的問題，這很重要。再來就是名詞跟這個環評的相關規定的衝突，這個部分是我們法制局可以跟我們做說明，還是說我們動保處這邊？

共同主持人（黃議員秋嫻）：

地政。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地政局，是，好，都可以。好，ok，好，我們先請我們法制局針對這個問題來做一下回應。

高雄市政府法制局法規一科陳科長裕凱：

主席、各位議員、各位先進，大家好，我法制局第一次發言。其實剛剛討論那麼多，就是動保處的那個簡報他有提到一個點，就是說這可能是一個新興行業他一個尷尬的處境，因為現在我們…，我剛有統整起來，有幾個問題就是大家都還有一些爭議嘛！第一個就是連名稱是叫生命紀念或殯葬就有一個爭議，剛剛理事長有提到確實學者，那個李茂生學者，就很多學者，甚至中央單位對於是不是要叫做殯葬或是其他名稱，本來就有諸多爭議，這個沒有什麼絕對的對錯，這本來就是每個人見解不同，所以從名稱開始本身就大家需要討論。

過來，從業別、從經營到用地、到行為，這個部分都是每一個關卡必須要去突破的。其中如果說業別的話，我想不管是目前以那種商業管理的話，其實你經營不是你登記的項目或是用那個所謂的 999 那個去代替，這個都是可以解決的問題，甚至以後新增，這個也都可以解決，所以這個問題也不大。然後在經營的部分，我們在自治條例裡面，因為地制法，我們本來就是可以對那個工商事業的管理或是農林漁牧業的管理去做自治條例，所以這個部分也不會是問題，也是這一次動保處他自治條例的核心。行為的部分，我們不管經營任何行業，我們都必須要符合那個空污法、水污法、廢清法的規定，所以這個我相信各位業者也不會是問題，也會都努力地去適法，所以確實真正的問題的核心就是卡在用地的容許使用合法的這個問題。

這個部分甚至剛剛還有那個與會同仁也有提到關於那個環評的問題，現在問題就是在於說這是一個新興行業，確實不管你中央在區域計畫法、都市計畫法或是環評法，他根本沒有想過這樣一個新興業別的產生，所以這個部分，有些部分我們有點像多路並進，可能我在商業登記那部分我去爭取一個新的業別，然後我們每個地方

政府我們有自治條例突然都出來，甚至我們一直去希望中央他去立一個中央的專法，當這些東西慢慢地成型的時候，其他那些配套他也必須要去到位啊，因為環評就卡到問題了，甚至用地都卡到問題了，他也會迫使中央的那些各權管機關他必須要去正視這個問題啊！因為他們現在會看到反正這個不存在嘛！他們看到那些東西根本就沒有這樣一個經營行為，其實實際是有，可是他們可以某種程度就是有點是視而不見，所以變成說如果從各個層面我們都慢慢推進的話，其實會讓整個這樣一個行業的，我剛剛講的這5個層面，他慢慢都會逐步地到位。

我覺得這個坦白講這個沒有辦法一蹴可成，你看連個名稱可能大家都有不同的見解，但是我相信不管是議員，然後還有各位業者或是動保處都很用心，其實真的，這幾個月來真的開了蠻多次會，然後我每次都有參加，我是覺得每次大家都還是有一些獲得，然後很多先進都有提供一些、一些他們可能在處理其他業務上的一些經驗，我是覺得這個對於在推展這個新興行業上其實都很有幫助。那我們法制局的立場就是說像剛剛我有看到動保處那個自治條例，那我們會全力協助他們把它擬訂完成，但是坦白講那擬訂完不會是完全解決這個行業的問題，因為確實這個行業還有很多關卡必須要突破，但是我是覺得你有走出一步，它會慢慢、慢慢地一直往前推進，以上。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好，謝謝我們法制局的說明，那我們是不是秘書長這邊還有一些意見？好，來，我們請秘書長。

中華民國寵物殯葬服務協會黃秘書長文徽：

我是中華民國寵物殯葬服務協會，我們第三次發言，那麼有關於這個行業別，那個我想跟各位報告，就是說寵物商業公會他們這個服務的項目，應該是說寵物的生前服務的項目，那麼寵物生前的服務項目跟身後的這個服務項目是完全不一樣，所以把它列為同一個業別是不合理，這完全不合理，那麼應該是兩年半以前，經濟部也是為了這個行業別也是那個時候有把我們這個殯葬行業要併入，後來我們跟農委會反應，後來經濟部也特別開了一個會，後來農委會也做了一個解釋以後，我們的殯葬行業是沒有列入在寵物殯葬行業裡面，但是呢，到底要另外怎麼樣列？那時候就還在考慮，所以我們是希望說，當然我們這個寵物殯葬是一個比較特殊的行業，希望有一個專屬的業別，以上報告，謝謝。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好，ok，那這個我們動保處這個也跟我們法制局都有相關這樣子的一個意見都納入參考，那我們先來再介紹一下，先來再介紹一下我們剛到的這個，我們的市議員江瑞鴻，江市議員也來到場跟我們關心，今天真的很多的議員對於這個的議題實在是都非常的關心，所以說我希望今天我們這樣子的公聽會有實質上的一個意義，我們相關這個的代表局處回去都能夠積極地來做討論跟推動。好，那我們剛剛是不是還有一位要幫我們做發言？來，我們時間的關係，我們可能今天這是最後一位業者的發言。

康寧犬貓樂園郭顧問進吉：

各位民意代表、先進，大家好。我是康寧，我是義務顧問，家兄就是郭進億，他已經往生了，但是說這個是新興行業，他就有先見之明，他在1970年，差不多民國60年的時候就從國外有看到這一點的那個事業在台灣可以做，走在政府那個發現之前先做這個行業，但是以前到現在都沒有很明顯地合法化，就是政府沒有重視這一塊，所有寵物往生了就是當作廢棄物，所以我們民間大家有這個，還有老百姓的經濟起飛，所以對這個生命，還有像少子化都有關係，所以業者今天到現在這三、四十年遇到的困難，還是總總的問題，就是政府都…，怎麼講？沒有注重這一塊的問題而已啦！最重視這一點。

還有剛才他們這個先進，秘書長講的就是土地，還有這業者應該我們這個民意代表應該實際上每一家業者去參訪，因為那個地方，辦公室、火化的地方跟放進塔的地方都分開，所以現在限那10公頃，那是完全沒道理的。他腦袋的思想就是說可能是不是還要土葬，要有10公頃的土地限制，那根本就不切實際啦！所以因為這個行業從家兄那麼久以前就在從事這個行業，我本身過去經營動物醫院，現在交給第二代。過去的狗就是說我們有環保意識，就是埋在馬路的安全島給這裡的樹木做有機肥，我們就有那個思想、那個觀念，不會說死貓吊樹頭，死狗放水流，我們就沒這樣做，我們就已經走在時代的先端，所以最近這幾年政府跟民意代表有在反應業者，這是很好的，希望這些民意代表跟政府官員真正確確實實地為了業者的生存，這也是對國家的一個貢獻，謝謝。

共同主持人（黃議員秋嫻）：

好，謝謝郭先生，他代表很多業者反應出來說我們今天與會的這些議員一起來關心這件事情，他剛剛也提到一個重點，如果很多，像我們民意代表雖然有很多都是

養毛孩的家人，甚至我本身也是動保議員，但是我們從來沒有去參觀過我們寵物殯葬業者大家的用地啊！還有你們所提供的服務項目跟你們服務的一個過程，大概我們寵物家人他們是怎麼跟你們購買？買的是哪些產品？你們目前提供的服務是怎樣？所以等一會我跟雅慧議員我們會去，剛好就是上個禮拜我家養的一隻浪浪，牠叫歐巴馬，我們的歐兄牠往生了，現在正在某一位業者那裡，待會我們剛好也預約12點公聽會結束之後我們要去參觀，牠往生之後我們怎麼樣去幫牠做往生的一些儀式跟火化，然後未來你們有提供什麼樣的服務，待會我們會去現場看。

因為有看、有關心，我們才更了解說你們需要的是什麼，我們是很接地氣的啦！在這邊跟郭先生講一下，所以這是最後一次發言了，因為我們今天活動有時間的限制，我知道大家都關心，你們剛提出來的，我們也都有列入我們未來要關心的一些議會問政，像我之前我在議會剛開始就任議員的時候，我成功推動岡山寵物公園，上個月，在年底的時候也落成，感謝我們市府的養工處的協助。然後再來，樹灑葬或者是寵物殯葬，甚至在高雄市議會質詢的時候，我也第一次跟陳其邁市長，我們的動保市長，提出說我想要幫高雄市的寵物也爭取1座，在燕巢寵物關愛園區爭取焚化，或者是由業者也可以來做經營之類的，市長也很關心，所以未來在推動的路上我們有支持我們寵物殯葬業者的市長，還有我們這些議員，還有我們最認真、最努力的我們動保處，還有殯葬處等等，市府各局處都會相當的協助。

今天討論的這個訂定寵物生命紀念自治條例，它這個名稱其實真的如我剛剛所說的，我們不需要去計較說我們今天用的是什麼名稱。我們今天用的這個任何名稱只是為了讓它更顯現出它是新興行業，新興行業就不適用舊法，它可能就有別的門路可以去解釋這些法令，所以我們的用意是這樣，在這邊特別跟各位先進說明一下。

我們剛剛我們市府的代表還有幾位還沒有發言，等一下，我們現在開始要陸續請我們市府各代表，大家就針對我們今天的自治條例的一個業者跟我們的交流會，大家就自己的業務上再繼續說明，說明完之後我們還有兩位議員發言，這個時間的流程，我們要掌控一下，在這邊跟大家報告。好，我們接下來請我們都發局。好，都發局，我們科長發言，謝謝。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李股長薇：

主席、議員、各位先進代表，大家好，都發局這邊說明。都發局這邊管的土地是都市土地，等一下非都市土地的編定會由我們地政局再補充。

我們現在就是參照最早107年我這邊有過的，有關動物屍體的這些相關自治條例

草案，當初的土管是有寫到說要準用殯葬設施，那再來是依照現在目前簡報所附的非都市土地的管制，殯葬用地裡面包含的也是，他可以使用的項目也是有含殯葬設施或者是寵物骨灰的這些內容，所以參照上面的精神，那是不是？因為我們現在就誠如前面先進所述的，這個寵物生命紀念設施它是屬於新興行業，目前在我們的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並沒有特別去管理它，如果是參照前面所說的那些精神，應該是不是要請我們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來表明這個行業的管制是不是要再去準用殯葬管理條例的規定？如果是的話，他可以設置的地點在都市計畫範圍他的分區就會在例如觀音山、觀音湖的殯葬設施用地，或者是大坪頂以東的殯葬用地、大坪頂的墳墓專用區，或是烏松納骨塔專用區、灣仔內殯儀館用地、墳墓用地、殯葬專用區等等，這些地方就可以設置。好，以上說明。

共同主持人（黃議員秋嫻）：

謝謝，我們謝謝我們都發局，但是因為我們業者大部分都是在農牧用地或者是農業用地上面，所以我們現在請地政局說明，謝謝。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地用科湯科長福源：

地政局這邊還是先謝謝我們今天的黃秋嫻議員、李雅慧議員，還有我們黃文益議員，還有我們的江瑞鴻議員，還有我們那個趙天麟委員服務處，那另外還有我們剛剛的那個孟洳議員，還有智鴻議員，還有我們黃捷議員團隊、高閔琳議員團隊，還有我們關心我們寵物的業者代表，今天是非常高興有看到這個自治條例的出現，因為這個內政部早在 106 年，106 年剛已經有提到，內政部早在 106 年在我們的那個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已經增訂，在第 8 點第 28 款已經有增訂一個寵物生命紀念設施，只是後來就是這些後續的配套措施，包括審查辦法就沒有看到，也是非常感謝我們農業局這邊有提到，終於重視它這個問題，因為農業局是滿努力在這部分。

另外是在剛剛農業局的報告裡面有提到非都市土地變殯葬用地，其實今天大概業者大部分都是在我們的非都市土地上面，非都市土地上面的殯葬用地當然它只能做灑葬設施，我們的那個容許使用項目裡面，大部分的都是我們的農牧用地，就是非法使用的部分。剛剛有提到，比如說是不是有裁罰之後，會有後續的問題？基本上來講，裁罰不是目的，裁罰不是目的，違反區域計畫法只是我們都希望業者能夠在合法的土地上面去進行使用。今天剛剛有聽到幾位業者代表有提到，最主要是在土地使用的問題，土地使用問題的話，最主要的是合法化。當然目前來講已經有一個

項目，比如是寵物生命紀念設施這個項目讓業者來合法，只是在過程當中要有一個興辦事業計畫的審查，興辦事業計畫審查我們在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是在市政府的農業局這邊，也很高興有看到我們農業局這邊已經提出一個自治條例的辦法，後續還有一個審查辦法的制定，我想繼續如果說是經過我們農業局這邊審過興辦事業計畫之後，業者就可以依照我們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27條跟第28條規定，來辦理變更編定讓我們的使用地來合法化。

另外就是剛剛所提到的裁罰問題，裁罰之後，其實我們如果違反區域計畫法，裁罰之後還是會有給改善跟限期變更的一個規定，並不是說我罰完之後就沒有後續，就讓你完全沒辦法去變更。目前的法令是有可以變更的部分，只是在審查辦法還沒制定之前，可能還是有一些困難，當然在後續如果有審查辦法出來之後，我們都很期待這些業者能夠趕快去做審查，做一些興辦事業計畫，然後去送審查、辦理變更。

另外，剛剛有提到一個山坡地10公頃的問題，這個是在我們非都市土地管制規則第52條之1的規定。剛剛技士也很清楚的說明，我們剛剛不曉得是不是在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這邊，未來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農委會這邊是中央辦法有沒有把它有一個排除。第52條之1是有一個例外，在山坡地範圍裡面是10公頃，當然在一般平地、山坡地之外，並沒有10公頃的限制，只有在山坡地範圍裡面才有10公頃的限制，將來在中央的審查辦法裡面或是相關的審查裡面有沒有10公頃的排除，這個部分來看將來的審查報告裡面有沒有這樣的規定。大概以上做這樣的報告，謝謝。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好，謝謝。今天兩位議員在現場也跟我們做一下指導，首先邀請黃文益議員。

黃議員文益：

謝謝兩位主席秋嫻議員跟雅慧議員，還有與會的政府單位，以及我們的業者還有民間團體。這個案子其實我感同身受，因為像那個段副處長就知道，其實在我的選區裡面就發生過，我們的業者因為現在都在灰色地帶，所以他就在住宅區裡面、在華廈裡面就設了一個寵物生命紀念館，那就造成非常大的衝擊，因為它裡面也有納骨塔，也在裡面做法會，當地居民就幾百人反彈，但是我們找遍了所有的法令，就他也沒有違法，完全就是在灰色地帶。所以我說這個部分應該真的是政府實在腳步比業者慢太多年了，剛剛有先進有講實在差太遠了，因為這個行業本來早就該有了，只是好像政府都沒有去關注到這個點，到現在才在說高雄市的自治條例、中央的法案要過，所以其實我個人是樂觀其成。我在法規委員會，所以自治條例送進來會先

送到我這個小組來，我們會花比較長的時間逐條跟主管單位做討論，今天雖然我比較晚來，但是後續大家所有的業者意見跟重點我相信我都會再吸收，在討論的時候把它討論好。因為我覺得這個不能再拖，這要很明確的一個規範，然後讓原本的業者他跑在前面不是他的錯，這是政府沒有把所有的遊戲規則訂清楚，所以我覺得在業者先行的部分應該要比較寬鬆的態度去看待，然後讓後來的如何有法源依據可以追尋規範，這是我們今天開公聽會，以及未來自治條例送進來大家的精神，我覺得要先有這個共識，要不要去懲罰之前，因為大家其實都在沒有法源規範底下，大家很努力在做這個事情，所以我認為要保障原本的業者先走的這個部分，如何把這個法令，包括我看最主要還是土地取得跟土地使用的問題，這個可能是未來會比較大的爭執點；至於裡面的營業項目、收費標準，那個我覺得都是可以有一個比較公開、合理、公平、客觀的解決方法，就是土地的部分考慮到的層面會比較多。所以我相信到法規委員會的時候，大家還會對土地使用的部分我們會再多做一些討論，也歡迎所有對這個部分有想法的業者或者先進可以繼續給我們一些資訊，讓我們在訂自治條例的時候，可以更客觀公正的找到一個最佳的方法。以上是我的見解，謝謝大家。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謝謝文益議員的寶貴意見，接下來我們邀請江瑞鴻議員，也來幫我們提議一下。

江議員瑞鴻：

在座與會所有的長官、貴賓和議員同仁，大家平安，大家好。小弟在這裡發表的感受，是提供啦！因為我前陣子有遇到一個，尤其這個問題是我跟秋嫻的選區一定時常碰到，就是我們的新興行業要設立寵物紀念園區卻非法什麼的，我要向市府所有單位，尤其農業局和都發局建議，是不是你們的法規規定出來，要讓業者尋找取得土地的時候，他要先去找出地目是不是合法化？如果你們沒有規定出來，譬如他去大樹我的選區那邊買山坡地也好、農地也好，現在他開始稍微有動作時，旁邊的住家就已經發現去檢舉，一檢舉下去，導致業者投資一大筆錢買這塊地，結果又開發不起來，而他的成本也賠光了，重點是還沒辦法提供服務，是不是能夠促成兩全其美？

再建議一點，當你的土地要設這種使用地目時，是不是跟村莊要有一段距離？不然整個村莊的人都出來抗議，真的是會很棘手！業者也不願意花一大堆錢還跟地方相處不好，導致花錢又開發不起來，所以我希望政府這邊把所有距離跟村莊的位置

都能做出更詳細的規劃，讓他們能安心更願意投資，這真的是個需要愛心的行業，也是環保的行業，這真的是未來趨勢一定要走的。所以市府這邊是不是趕快將法規、地目、土地取得的位置儘快訂定好，讓業者安心找地方投資這個行業，誠如你說的，不要讓民眾家中飼養的小寵物死了包一包丟進垃圾車，這樣真的很不好，尤其那些清潔人員看到也覺得不捨。以上。

共同主持人（李議員雅慧）：

謝謝兩位議員，我想今天這個公聽會我們其實在上個月月底的時候，其實我們動保處自己就有開過相關的公聽會，當時邀請的大部分都是一些團體還有專家學者，他們提出了很多不同的見解。今天來到現場，我們這個公聽會其實邀請的大部分都是以業者為主，當然我們也有幾位協會的代表，我想這樣綜合上一次的公聽會我相信有一些不少的意見跟結論，相關的局處應該都要把它仔細的去納入，然後積極地跨局處去做一些討論相關的法令訂定、遊戲規則怎麼訂定，讓我們這些業者也有一些規則可以遵從，也讓飼主的這些消費者也比較安心，對於這個自己家人的一些身後事的處理也會比較安心，這是我們今天公聽會的一個主要目的。

另外就是說今天其實有很多業者提到土地這個部分的問題，因為土地這個部分的相關法令確實都是要靠中央，所以我們今天也特別邀請趙天麟立委服務處這邊代表，所以相關土地方面的意見他今天都會…，對，尤其是剛剛有特別提到10公頃的這個部分，我相信趙委員這邊也把意見帶回去之後，我們持續來跟辦公室這邊做密切的聯繫，希望從中央到地方政府我們這樣子雙管齊下，才能夠真正解決業者現在的困難以及飼主的期待。以上公聽會非常感謝大家的參與，是不是也請秋嫻議員來幫我們做個結語？謝謝。

共同主持人（黃議員秋嫻）：

謝謝，謝謝今天所有與會的各界代表。我希望還是跟大家說明一下，我們地方能做的事跟中央能做的事不一樣，議員能做的事跟立法委員能做的事是不一樣。在地方，我們今天來說的話，是協助我們所有的寵物家人跟所有的業者在我們地方要制定自治條例的時候，希望制定出來的自治條例是能夠讓業者去遵循，能夠保護使用者的權益，然後讓我們政府機關有一些法令可以讓你們依循來做管理。

今天我們主軸還是要放在寵物生命紀念自治條例的制定是符合比較實用的，消費者期待、業者好遵循、主管機關好管理，以這三個方向為導向，今天的主軸是這樣。但是今天所有業者提出來的困難問題，我覺得有時候雖然不是我們能處理的範圍，

但是因為有鑑於之前業者都有提出反映，我們實務上也有遇到這些問題，所以這個問題我們會交給天麟委員，還有未來在動保處協助往上向上反映的時候，確實的提出來。這個問題不可能說大家有使用的需求，但是卻沒有一個合法的業者可以去做到合法化的經營，這個是滑天下之大稽，有一點社會亂象，這種亂象的問題，政府他是有義務要協助大家，能夠讓大家合法。今天的公聽會來說的話，我覺得我們的共識就像我剛剛說的，我們今天推動這個自治條例讓大家好遵循、好使用、好管理，這個是我們的開始，在未來寵物生命紀念的路上，我相信在推動合法化的過程，我們這幾位議員絕對不會缺席，我們一定跟大家站在一起，謝謝。

今天非常的感謝大家來參加，待會如果可以的話，可以留下來把你個人剛剛沒有發言的問題我們再繼續討論，好，謝謝。